



中粮糖业
COFCO SUGAR
极至万里 报之甘怡

中粮糖业（漳州）有限公司化学试剂项目说明书

单位：中粮糖业（漳州）有限公司

发布日期：2026年3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价须知

第二章 合同条款

第三章 评审方法

第四章 报价说明

第一章 竞价须知

序号	名称	要求内容
1	项目名称	中粮糖业（漳州）有限公司化学试剂项目
2	项目地点	中粮糖业（漳州）有限公司
3	项目区域	中粮糖业（漳州）有限公司
4	项目控制价	147400 元
5	项目内容	详见 E 采标的
6	采购需求	详见 E 采标的
7	采购方式	竞价采购
8	合格意	（1）投标人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机构或其他组织、个体工

	向投标人资格条件	<p>商户；</p> <p>(2) 具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的营业执照；</p> <p>(3) 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p> <p>(4) 参加招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p> <p>(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活动；</p> <p>(6)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本次招标活动；</p> <p>(7) 应自觉抵制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p> <p>(8)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响应；</p> <p>(9) 中粮糖业黑名单内的供应商不得投标；</p> <p>(10) 采购过程中，供应商所提供的所有证件均需在有效期内且注册单位名称与供应商的名称一致，如企业名称发生变更，需提供主管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材料，否则不接受其供应商参与本次采购项目的响应。</p>
9	投标人注册	<p>意向投标人须在中粮糖业采购平台进行注册登记，通过审核的才能够在 E 采系统内报名，进行查看公告等业务操作；</p> <p>采购平台网址：https://E采.cofcotunhe.com。</p> <p>已注册的意向投标人在 E 采系统内自行更新资料，补充不足部分，更新已过期资质，重新提交审核，资质审核不通过的不得参与报价；</p> <p>请参与本次报价的意向投标人注册填报采购组织时，选择：漳州糖业工厂。</p> <p>系统固定注册资料需有：营业执照、开户许可证、纳税人资格证、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质量承诺书、廉洁承诺书，信用中国。</p>
10	采购文件发布及报名截止时间	<p>询比采购文件发出时间：以中粮糖业 E 采采购平台发布时间为准</p> <p>报名截止时间：以中粮糖业 E 采采购平台发布时间为准</p>
11	开标时间	<p>开标时间为：以中粮糖业 E 采采购平台发布时间为准</p> <p>参加竞价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需在开标前在系统完成报价。</p>
12	报价形式	系统有效时间内报价。
13	项目联	联系人：段明维 联系电话：18604179604

	系人	
14	中 粮 糖 业 采 购 监 督 联 系 方 式	一、纪委办公室联系方式： 办公电话：010-85017235 姓名：张璐 联系电话：18640379746 电子邮箱：568220325@qq.com

第二章 合同主要条款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设备及备件采购合同

需方：

供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结合招标文件，兹确认需方、供方双方同意按以下条款订立合同，以资共同遵照执行。

一. 货物清单及价格

二、质量与技术标准和产品包装

1. 质量与技术标准：产品的质量技术标准按国家标准执行；供方的所有供货及服务必须完全满足需方质量及技术要求。设备及配件型号、规格、数量、及交货时间严格按照需方计划技术要求执行。

2. 产品包装：按原厂包装标准；

三、收货事项

1. 交货地点：中粮糖业（漳州）有限公司厂内

2. 交货日期：合同生效后[30]日内到货

四、结算方式

合同内货物全部到厂并验收合格后，供方向需方开具真实有效的符合税法要求的13%税率的增值税专用发票。需方以电汇方式支付供方100%货款。因

提供发票不符合公司要求和国家规定的，造成的风险和损失由发票提供方承担。

（当国家税率发生变化时，不含税价格保持不变，按照新税率计算含税价格，双方适用新税率的含税价格进行开票付款）。质保期自货物投入使用后起算 1 年，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供方免费维修或更换（由于需方操作不当引起的原因为不在质保范围）。

五、包装、运输、交货、验收及异议的提出

1. 货物包装为制造商原包装；

2. 货物的运输费用和运输过程造成的损失由供方承担；

3. 货物到达需方指定地点后，双方应对货物的数量、质量和包装共同验收，交货后的风险责任由需方承担；

4. 验收过程中如有异议，需方有权拒收货物或在货物签收后 5 个工作日内向供方提出书面异议，供方在收到异议后，应在 3 日内根据产品的具体情况积极配合甲方解决质量问题，直至验收合格；对于不合格品退换货过程产生的费用由供方自行承担。

5. 货到需方厂区内双方共同验收，供方发货时应安排人员参与到货验收工作，若货到 3 天后供方验收人员未到达验收现场，需方可自行开箱验收，并将验收结果通知供方，鉴于供方自愿放弃到场共同开箱验收的权利，则供方需无条件接受需方反馈的单方验收结果。

六、免责条款

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以后，双方协商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终止合同，并根据情况

可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七、违约责任

1. 供方逾期交货，每逾期一日，应向需方支付合同总金额千分之一/日作为违约金，逾期超过十日，需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追究供方的违约责任。供方因出现逾期交货、交付不合格设备及备件、怠于履行合同约定义务等违约情形应承担的违约金为合同总金额的 20%，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需方损失金额的，供方有义务按照需方实际损失承担违约赔偿责任。前述违约金需方有权利从应付货款中自行扣除；

2. 需方逾期付款的，应每日向供方支付合同总金额千分之一的违约金。律师费等相关费用由违约方承担。

八、其他条款

1.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供需双方应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直接向需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律师费、诉讼费、鉴定费等相关费用由违约方承担；

2. 本合同执行期间，双方不得随意变更和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未经需方书面许可，供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权利、义务转让给第三人；

4. 本合同一式叁份，供方壹份，需方贰份，供需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自供需双方执行完毕合同相关条款时自动终止。

5、廉洁条款：供需双方及其员工不得向对方及其员工实施商业贿赂行为，包括但不限于给予回扣、礼品、馈赠、娱乐、招待等行为；供需双方及其员工不得向对方及其员工索要财物；需方发现供方或供方员工向需方或需方员工实

施前两款行为的，需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同时供方应向需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10%的违约金；供方发现需方或需方员工向供方或供方员工实施前两款行为的，应通过电话：010-85017235 向需方予以举报，如供方不予举报的，需方发现后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需方	供方
单位名称(章):	单位名称(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税号:	税号:
电话:	电话:

第三章 评审方法

本项目投标单位需满足竞价采购说明中合格意向投标人资格条件及技术要求，且本项目具有同质性，即本次评审采用“分项未税金额最低价中标”。

第四章 报价说明

本次竞价有效期为 90 日历天。